

证券代码：600080

股票简称：金花股份

编号：临 2017-051

金花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到期后续贷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金花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7 年 9 月 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到期后续贷的议案》，具体如下：

经 2016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，公司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额度为 5000 万元人民币的贷款补充流动资金，期限为 1 年，贷款利率为 5.655%（基准利率 4.35%上浮 30%），以公司位于西安市科技四路 202 号土地及地上建筑物提供抵押担保，该笔贷款将于 2017 年 9 月 4 日到期（详见公司“临 2016-056”号公告）。

现根据生产经营需要，在上述贷款到期后，公司拟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申请续贷，金额 5000 万元人民币，期限为 1 年，贷款利率为 5.655%（基准利率 4.35%上浮 30%），以公司位于西安市科技四路 202 号土地及地上建筑物提供抵押担保。董事会授权管理层签署上述贷款相关合同文本，办理贷款和担保的相关事项。

特此公告

金花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9 月 2 日